

证券代码：002310

股票简称：东方园林

公告编号：2022-005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、总裁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园林”、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刘伟杰先生的辞职报告。刘伟杰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、总裁的职务，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公司总裁空缺期间，由公司副总裁刘晓峰先生代为履行总裁及法定代表人职责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总裁为法定代表人，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，尽快选举新任总裁，以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刘伟杰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以及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刘伟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410,000 股，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二年二月六日